

2021 年度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
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四）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六）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十）按照法律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的国际条约办理司法协助事项，开展同外国司法界、国际组织之间的司法交流活动。

（十一）对地方性规章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二）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全市各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

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三）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准备。

（十四）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五）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六）负责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决算。

纳入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 2、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9379.2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69.6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932.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0.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6.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82.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9995.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29.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7.14
总计	30	10012.83	总计	60	10012.8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982.89	8050.00					932.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66.41	8366.41					
20405	法院	8366.41	8366.41					
2040501	行政运行	5077.64	5077.6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90	598.90					
2040504	案件审判	1747.45	1396.18					351.2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942.42	360.81					581.61
205	教育支出	69.65	69.6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9.65	69.65					
2050802	干部教育	69.65	6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66	29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70	285.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70	285.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	4.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	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17	256.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17	25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80	142.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0	3.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67	109.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995.70	5700.61	4295.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79.22	5084.13	4295.09			
20405	法院	9379.22	5084.13	4295.09			
2040501	行政运行	5084.13	5084.1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90		598.90			
2040504	案件审判	1744.75		1744.7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951.43		1951.43			
205	教育支出	69.65	69.6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9.65	69.65				
2050802	干部教育	69.65	6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66	29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70	285.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70	285.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	4.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	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17	256.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17	25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80	142.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0	3.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67	109.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5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8446.13	8446.13		
	5		五、教育支出	20	69.65	69.6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290.66	290.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	256.17	256.17		
本年收入合计	10	805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	9062.61	9062.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1029.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7.14	17.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1029.74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4			29				
总计	15	9079.75	总计	30	9079.75	907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9062.61	5700.61	336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46.13	5084.13	3362.00
20405	法院	8446.13	5084.13	3362.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084.13	5084.1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90		598.90
2040504	案件审判	1393.28		1393.2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69.82		1369.82
205	教育支出	69.65	69.6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9.65	69.65	
2050802	干部教育	69.65	69.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66	29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70	285.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70	285.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	4.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	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17	256.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17	25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80	142.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0	3.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9.67	109.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55.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90.80	30201	办公费	47.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65.47	30202	印刷费	0.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27.2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70	30206	电费	7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30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5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9.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6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66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5.38	30215	会议费	0.24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92.10	30216	培训费	61.2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4	抚恤金	70.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76.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8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2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040.84	公用经费合计						65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7.60	0.00	210.60	99.60	111.00	7.00	130.52	0.00	128.23	99.6	28.63	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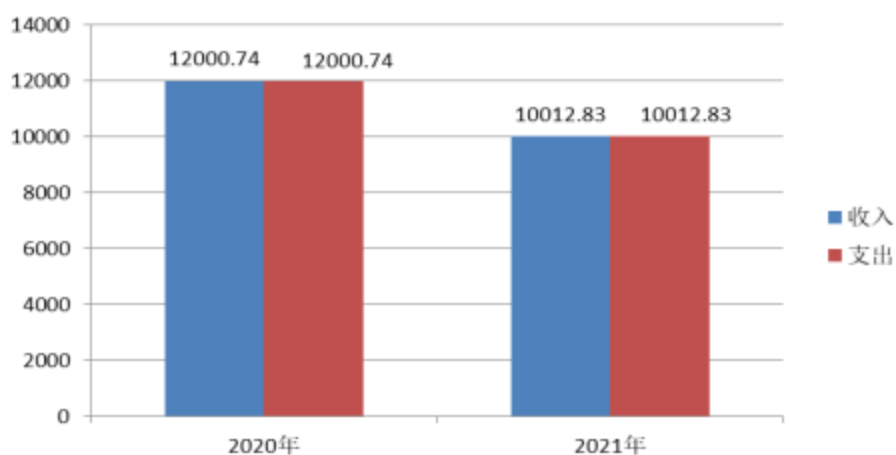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0012.8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87.91 万元，下降 16.56%。主要是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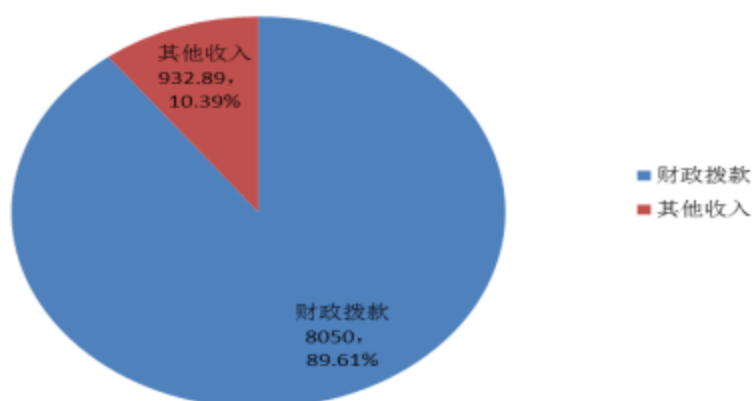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8982.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50 万元，占 89.6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932.89 万元，占 10.39%。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8050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069.36 万元，下降 11.73%。主要是 2021 年高新区法院建设工程款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6、其他收入 932.8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350.1 万元，增长 60.07%。主要是高新区法院非市级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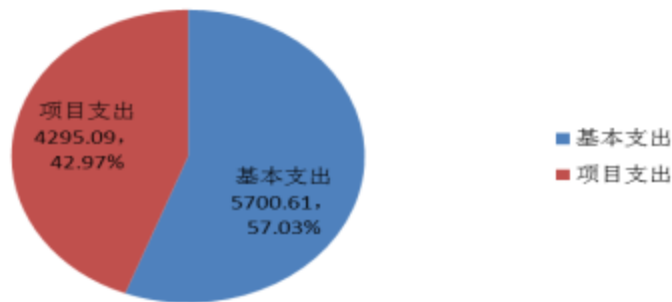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9995.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00.61 万元，占 57.03%；项目支出 4295.09 万元，占 42.9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700.6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36.98 万元，下降 2.35%。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2、项目支出 4295.0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04.81 万元，增长 5.01%。主要是高新区审判楼建设项目资金支出增

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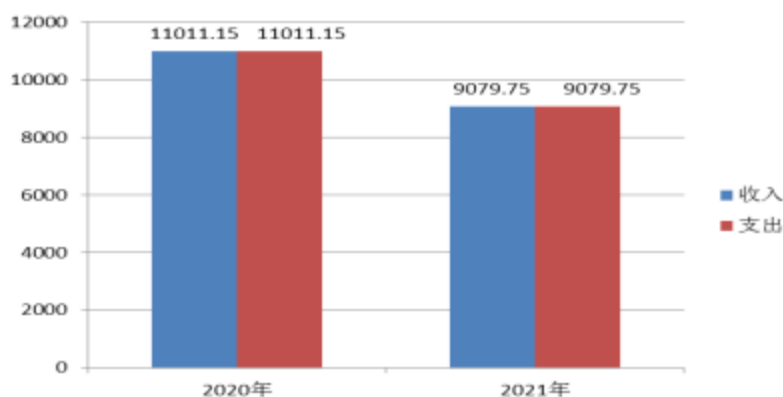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079.7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931.4 万元,下降 17.54%。主要是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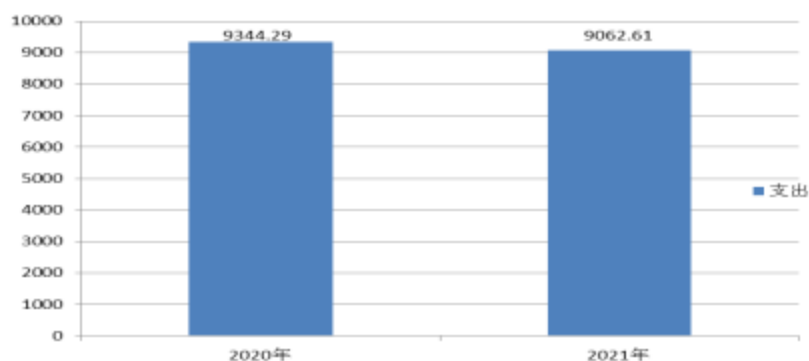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62.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67%。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1.68 万元,下降 3.01%。主要是信息化建

设项目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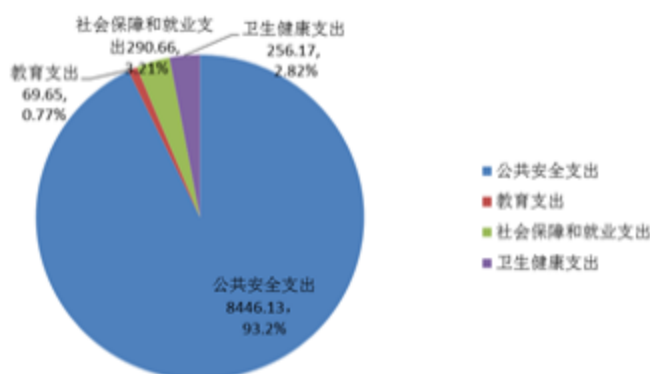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062.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8446.13万元,占93.2%;教育(类)支出69.65万元,占0.7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0.66万元,占3.21%;卫生健康(类)支出256.17万元,占2.8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93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8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贯彻落实勤俭节约，节省部分资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2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开展。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高新区法院支出增加。

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预算为年中基数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基数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年中基数进行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00.6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040.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659.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5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8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使用较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21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2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8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使用较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99.6 万元，2021 年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部分开支，公务接待活动减少。其中：

国内接待费 2.28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日常发生的公务接待活动支出，共计接待 20 批次、98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9.7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6.47 万元，增长 17.65%，主要原因是预决算统计口径不同。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4.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9.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5.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4.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4.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9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8个（非涉密19个）；涉及预算资金4295.0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10012.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0012.83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28个项目中，2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项目的绩效自评表。部分项目涉密不予公开。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8.5万元，执行数为14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了工作效率；二是建立综合服务体系；三是实现公证对司法辅助事务的承接。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5 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率为 100%。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做好案件审判工作；二是抓好案件执行工作；三是加强普法宣传教育。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主要反映用于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主要反映用于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院等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用于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办公楼外墙维修改造经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0.00	优
2	办公楼卫生间维修改造经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8.96	优
3	司法人员绩效考核奖金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9.72	优
4	物业管理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5	取暖制冷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9.99	优
6	工本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7	干警换装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8	法警加班补贴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9.23	优
9	机关运行维护费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0	办公办案及诉讼服务信息化服务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9.97	优
11	书记员、法警工资及保险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2	案件审判等经费（含破产援助资金）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3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项目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4	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和档案数字化服务采购项目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5	2021 年智慧法院建设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3.21	优
16	政府采购项目质保金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7	司法救助资金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00.00	优
18	智慧警务建设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91.27	优
19	司法人员绩效考核奖金	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100.00	优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项目		主管单位	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8.5	148.5	148.5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48.5	148.5	148.5	-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综合服务体系, 实现公证对司法辅助事务的全面承接。		通过项目实施, 提高了工作效率, 建立综合服务体系, 实现公证对司法辅助事务的全面承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承接案件数	≥10000 件	19715 件	10	10		
		质量指标	公证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100%	10	10		
			公证人员业务素养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年度控制成本	≤148.5 万元	148.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信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抽样对象满意度	≥90%	100%	20	20			
总分		100							